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之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云鋒金融

Yunfeng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

關連交易 訂立認購協議及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之獨立財務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8至19頁。獨立財務顧問之函件(當中載有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載於本通函第20至43頁。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八號交易廣場一座3206至3208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3頁。隨函亦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請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所印備之指示填妥，儘早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不包括公眾假期的任何部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蔓延所採取之措施，請見本通函第ii及iii頁。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的中、英文本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yff.com (「**本公司網站**」)。

已選擇或被視為同意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公司通訊**」)的股東，如因任何理由在收取或下載於本公司網站登載的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有任何困難，只要提出要求，均可立刻獲免費發送本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的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更改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的選擇(即收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取得公司通訊)。

股東可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以電郵至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電郵地址為 yunfeng.ecom@computershare.com.hk) 提出收取本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的印刷本的要求，及／或更改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鑒於現時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及近期為預防及控制其蔓延的要求，為保障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董事、員工及其他參與人士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針對新型冠狀病毒預防措施，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 必需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辦場地正門接受體溫檢測。任何人士若體溫高於攝氏37.4度，均不可進入會場。任何被拒絕進入會場的人士，亦不會被獲准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必須於進入股東特別大會舉辦場地前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期間全程佩戴適當的口罩，並保持一定安全距離就坐
- 本公司有絕對酌情權拒絕任何違反上述預防措施、任何正接受檢疫者、出現任何類似流感症狀或於股東特別大會前14天內曾經外遊人士，或與任何正接受檢疫者或有近期外遊紀錄者有緊密接觸的人士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為保持會場人與人適當距離及空間，本公司於必要時可能會限制股東特別大會出席人數，以避免過度擠逼
- 本公司將不會派發禮品及供應茶點

為所有持份者健康及安全著想，本公司提醒所有股東就行使投票權而言毋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作為親身出席大會的替代方案，建議股東可考慮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代表，透過提交填妥投票指示的代表委任表格，就相關決議案於上述大會上投票。

倘股東就股東特別大會有任何疑問，請聯絡以下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5
2. 認購協議	6
3. 股東特別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16
4. 推薦建議	17
5. 一般事項	17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18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20
附錄 — 一般資料	4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EGM-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已界定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及特別授權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開門進行一般業務交易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
「本公司」	指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76)
「完成」	指	根據Jade Passion認購協議及／或MassMutual認購協議(視情況而定)完成認購股份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舉行及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批准認購事項及特別授權
「執行人員」	指	證監會企業融資部執行董事或任何獲其轉授權力的人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釋 義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董事會之獨立委員會，由齊大慶先生、朱宗宇先生及肖風先生(彼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以就認購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或 「新百利」	指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並獲委任為就認購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不包括須於將予召開以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之認購方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
「Jade Passion」	指	Jade Passion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Jade Passion 認購協議」	指	由本公司與Jade Passion 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之認購協議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即緊接訂立認購協議前股份之最後一個完整交易日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釋 義

「最後限期」	指	由認購協議日期起計的六個月(或各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之其他日期)
「MassMutual」	指	MassMutual International LLC，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MassMutual 認購協議」	指	由本公司與 MassMutual 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之認購協議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虞先生」	指	虞鋒先生，本集團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之普通股
「特別授權」	指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尋求，以根據認購協議向認購方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方」	指	Jade Passion 及 MassMutual，各自為認購一方，統稱為認購方
「認購事項」	指	認購方根據認購協議認購認購股份

釋 義

「認購協議」	指	Jade Passion 認購協議及 MassMutual 認購協議，而該等協議各自為一份「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發行每股認購股份之價格，每股 3.17 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根據認購協議將向認購方配發及發行之 644,665,279 股新股份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	指	百分比



云鋒金融

Yunfeng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

主席：

虞鋒先生(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海歐女士(代理行政總裁)

黃鑫先生

非執行董事：

Adnan Omar Ahmed 先生

Michael James O'Connor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齊大慶先生

朱宗宇先生

肖風先生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一座

3201 至 3204 室

關連交易
訂立認購協議及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1. 緒言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交易時段後)，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與Jade Passion訂立Jade Passion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3.17港元之認購價認購484,665,279股股

董事會函件

份。同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MassMutual訂立MassMutual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3.17港元之認購價認購160,000,000股股份。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認購協議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及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及推薦建議；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2. 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

(1) 日期

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

(2) *Jade Passion* 認購協議之訂約方

- (a)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 (b) *Jade Passion* (作為認購一方)。

(3) *MassMutual* 認購協議之訂約方

- (a)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 (b) *MassMutual* (作為認購一方)。

(4) 認購事項

根據*Jade Passion*認購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Jade Passion*已有條件同意認購，484,665,279股股份，總認購價為1,536,388,934港元，將由*Jade Passion*於完成時以即日已結算資金向本公司指定之銀行戶口支付。

根據*MassMutual*認購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MassMutual*已有條件同意認購，160,000,000股股份，總認購價為507,200,000港元，將由*MassMutual*於完成時以即日已結算資金向本公司指定之銀行戶口支付。

(5)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約佔：(i)於該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00%；及(ii)緊隨完成後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假設於認購協議日期與認購事項完成之間的已發行股份總數，除發行認購股份外並無改變)之16.67%。根據本公司之現行股權架構，於發行認購股份後，本公司將繼續能夠符合上市規則項下之公眾持股量規定。認購股份將根據於股東特別大會尋求之特別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

(6) 地位

認購股份一經配發及發行後，將在所有方面彼此之間以及與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當日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7) 禁售期

在完成後的6個月期間內，除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向其聯屬公司轉讓股份之外，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Jade Passion及MassMutual各自均不得，且應促使其聯屬公司不得售賣、轉讓或處置其或其聯屬公司持有之任何認購股份。

(8) 認購價

認購價：

- (a) 較股份於最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3.37港元折讓約5.93%；
- (b)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連續5個交易日的每股平均收市價約3.42港元折讓約7.31%；

董事會函件

- (c)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連續10個交易日的每股平均收市價約3.43港元折讓約7.58%；
- (d)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連續15個交易日的每股平均收市價約3.44港元折讓約7.85%；
- (e)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連續90個交易日的每股平均收市價約3.37港元折讓約5.93%；
- (f)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連續180個交易日的每股平均收市價約3.43港元折讓約7.58%；
- (g) 較股份於最後可行日期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3.80港元折讓約16.58%；及
- (h) 相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每股股東權益約3.17港元。

經扣除相關開支後，認購價淨額預計為每股認購股份約3.165港元。

認購價乃本公司與認購方經考慮(i)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的每股股東權益約3.17港元；及(ii)本公司的歷史股價表現(即認購價較股份於最後交易日或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連續5個至180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而言，僅有輕微折讓)後經公平磋商後達致。

認購事項單獨而言不會根據上市規則第7.27B條導致理論攤薄效應達25%或以上。於緊接該公告日期前十二個月，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董事會函件

(9) 先決條件

認購事項之完成將取決於下列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倘適用)：

- (a) 獨立股東於本公司正式召開之股東大會上通過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發行與配發認購股份之決議案；
- (b) (就 MassMutual 認購協議而言) Jade Passion 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及(就 Jade Passion 認購協議而言) MassMutual 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
- (c) 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而該批准於完成日期前並無被撤回)；
- (d) 在由認購協議日期直至完成日期為止的所有時間(惟因審批公告或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暫時停止買賣股份或不超過十個連續交易日的短暫停牌除外)，股份持續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 (e) 於認購協議日期或完成時，並無發生或存在任何事件或情況，引致或合理預期將引致認購協議內本公司的任何一項保證不真實或不正確；及
- (f) (就 Jade Passion 認購協議而言)認購協議在完成日期大致相若地同時完成；(就 MassMutual 認購協議而言) Jade Passion 認購協議事先完成，或認購協議在完成日期大致相若地同時完成。

董事會函件

就MassMutual認購協議而言，上述(e)分段之條件可由MassMutual豁免，而上述(a)、(b)、(c)、(d)及(f)分段之條件不可由協議任何一方豁免。就Jade Passion認購協議而言，上述(b)、(e)及(f)分段之條件可由Jade Passion豁免，而上述(a)、(c)及(d)分段之條件不可由協議任何一方豁免。

如以上(b)分段所述，Jade Passion認購協議及MassMutual認購協議均互為條件。惟，若MassMutual認購協議因任何理由導致先決條件不能全部達成，而Jade Passion在MassMutual認購協議不能完成的情況下，仍希望完成Jade Passion認購協議，則Jade Passion能夠(但沒有義務)豁免上述(b)、(e)及(f)分段之條件。另一方面，由於MassMutual不能豁免上述(b)及(f)分段之條件，因此，除非Jade Passion認購協議事先完成，或與MassMutual認購協議大致相若地同時完成，否則MassMutual認購協議不能完成。

倘一份認購協議項下任何先決條件未能於最後限期或之前達成(或獲相關訂約方豁免，倘適用)，則有關認購協議將根據其條款即時自動終止，而各訂約方將獲免除有關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及義務(但訂約方於終止日之前應計的權利或義務及各自的存續條款除外)。

於最後可行日期，所有先決條件均未達成。

(10) 完成

受限於上述條件獲滿足(或獲豁免，倘適用)及受限於認購方履行彼等於認購協議項下各自的責任，完成須於最後一項條件獲達成或(倘適用)獲豁免後(指明將於完成日期當日或截止完成日期達成的條件除外，然而仍受限於

董事會函件

該等條件於完成日期獲達成)的四個營業日內(或本公司與認購方可能協定之有關更長營業日)落實(惟各訂約方須合理地盡力於少於四個營業日內完成)，惟該日期不應遲於最後限期。

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以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包括承保人壽保險、資產及財富管理、證券交易、員工持股計劃管理服務、投資研究、保險經紀，以及自營投資。本集團的願景是利用金融科技服務，進一步建構金融服務生態圈，提供廣泛的金融服務和產品。

認購事項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的資金基礎及增強本集團財務實力，有助於進一步優化本集團現有業務和財務狀況，實現本集團業務的多元化發展目標。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現有業務的發展，積極尋找及開拓新的增長點，包括但不限於開設及收購與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及多元化本集團業務的項目。

認購事項款項總額將為2,043,588,934港元。經扣除預計認購事項將產生的相關開支後，認購事項款項淨額將約為2,040,588,934港元，即淨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約3.165港元。本公司預計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以下列方式應用：

- (i) 約60%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潛在策略性投資，用以多元化及提升業務。認購事項所集資金將令本公司擁有更多資源及靈活性，探討將其保險業務(透過本集團自行申請適當牌照或收購或投資於現有持牌實體)擴展至香港以外的市場的機會，以提供跨境保險產品及服務，更妥善地滿足本集團客戶之需要。此外，資金亦有助提升本集團的保險科技及金融科技能力，方式包括但不限於與外部各方以收購及合營企業方式合作或自行研發，目標是實

董事會函件

現科技賦能保險及金融業務，並促進全面數碼化的轉型。本公司目前仍在考慮該等擴展及提升計劃的初步階段，並無任何有關潛在投資的協商已落實；

- (ii) 約30%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支援業務發展用途，如下：
- 約15%用於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由於本公司之資產管理平台將不時推出金融產品，為了令本公司資本管理及其資產管理業務增長之間達至正面協同效應，並促進此等產品之外部集資，本公司可能作為直接投資者或共同投資者，於本公司不時物色之基金產品及儲備高質素投資產品提供種子資本；
 - 約15%用作備用資本，以(i) (在需要向業務注入更多現金以根據交易量的增加而增加流動資本資源時)支援證券經紀業務；及(ii) (在需要向業務注入更多現金以支持客戶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新股的貸款或保證金融資交易的更高需求時)支援證券融資業務；及
- (iii) 約10%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開支，包括但不限於人力、租金開支、數據許可及網路開支及辦公室設備開支。

按上述用途動用所得款項之具體分配百分比及時間，受重大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與對方之協商、市場狀況及需求、環球經濟環境、投資氣氛、監管批核(倘適用)等。為使該等未用所得款項達至更佳成效及回報，本公司將採取可能涉及(但不限於)持有固定收益工具及高質素金融投資的資金管理模式，以將股東整體利益最大化。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已考慮其他集資方式，即其他股本融資（例如供股或公開招股）及債務融資（例如銀行或其他借貸）。其他股本融資方式，例如供股，將(i)引致額外成本，包括但不限於包銷佣金及文件及其他專業費用，及(ii)與認購事項相比，需時相對較長，當中計及準備供股的招股章程較股東通函需時較長，並於寄發供股的招股章程後須遵守就交易時間／發售期的監管要求，即未繳款供股股份的交易時間應該不少於五個營業日，及發售期（即供股股份要約可供接納的期限）不得少於十個營業日。至於債務融資，進一步借貸將為本集團製造額外利息負擔，與相關銀行的盡職調查及協商過程可能需時很長，債務融資亦將增加本集團的負債股權比率。本公司亦曾考慮向獨立第三方配售新股份，然而董事認為向Jade Passion及MassMutual配售將會增強本集團與該兩名主要股東之策略性聯盟，並就本集團的需要提供一個具效率的方法集資。因此，本公司已經與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為本集團提供額外資本。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協議乃經本公司與認購方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認購協議之條款（包括認購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申請認購股份上市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認購協議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董事會函件

認購事項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下表闡述(i)於該公告日期；及(ii)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假設自認購協議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日期期間，除發行認購股份外，已發行股份並無變動)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於該公告日期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Jade Passion 附註	1,342,976,000	41.66	1,827,641,279	47.25
MassMutual	800,000,000	24.82	960,000,000	24.82
公眾	<u>1,080,350,394</u>	<u>33.52</u>	<u>1,080,350,394</u>	<u>27.93</u>
已發行股份總數	<u><u>3,223,326,394</u></u>	<u><u>100.0</u></u>	<u><u>3,867,991,673</u></u>	<u><u>100.0</u></u>

附註：

本集團主席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虞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透過Jade Passion擁有1,342,976,000股股份之權益，Key Imagination Limited擁有Jade Passion已發行股本之73.21%，雲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擁有Key Imagination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91%，而虞先生擁有雲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70.15%。黃鑫先生，一名執行董事，為Perfect Merit Limited之唯一股東，Perfect Merit Limited持有Key Imagination Limited 900股，相當於其9%股權。

過去十二個月的股本集資活動

於緊接該公告日期前十二個月，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有關本公司及認購方之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承保人壽保險、資產及財富管理、證券交易、員工持股計劃管理服務、投資研究、保險經紀及自營投資。

董事會函件

Jade Passion 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Jade Passion 由 Key Imagination Limited 持有 73.21% 的股權及由 Tsar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則由一名姓名為林宜葳之個別人士，為本公司之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持有 26.79% 的股權。Key Imagination Limited 由雲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擁有 91% 的股權及由 Perfect Merit Limited 擁有 9% 的股權，Perfect Merit Limited 唯一股東為黃鑫先生，彼亦為執行董事。雲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由虞先生擁有 70.15% 及由馬雲先生擁有 29.85%。

MassMutual 為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MassMutual 於亞洲若干金融服務業務持有投資。MassMutual 的唯一股東是 Massachusetts Mutu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一家於美國成立的互助人壽保險公司，其並無任何股東。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 Jade Passion 及 MassMutual 為主要股東，彼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訂立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包括認購事項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認購股份) 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之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虞先生及黃鑫先生均為 Jade Passion 董事，同時根據上文所列間接擁有 Jade Passion 股權權益，Adnan Omar Ahmed 先生為 MassMutual 主席、總裁及首席執行官，以及 Michael James O' Connor 先生為 MassMutual 總法律顧問及理事，該等董事各自被視為或可能被認為於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彼等已於有關認購事項的董事會決議案中放棄投票。除上述董事外，概無其他董事於認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或可能被認為擁有重大權益，或須根據上市規則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中放棄投票。

根據收購守則授出豁免

由於 Jade Passion 單獨持有介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30% 與 50% 之間之股份，於完成時，其於本公司的持股量，以截至及包括完成日期之前的 12 個月期間的持股

董事會函件

量之最低百分比計算，將增加超過2%，Jade Passion技術上將會觸發根據收購守則第26.1條強制要約的責任。代表Jade Passion提出的豁免申請已提交至證監會，而執行人員已根據收購守則第26.1條註釋6(b)授出豁免，豁免Jade Passion履行因完成而導致須就其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未擁有的股份作出全面要約的責任。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就認購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認購協議之條款(包括認購價)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的意見，並就如何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授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之普通決議案表決。新百利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3. 股東特別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3頁。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批准認購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授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大會上所有股東表決必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惟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進行表決除外。因此，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4條，要求提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之方式，於股東特別大會後刊登有關投票表決結果之公告。

隨本通函附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請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所印備之指示填妥，儘早惟無論如何須

董事會函件

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不包括公眾假期的任何部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任何於認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的股東須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批准認購事項、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授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於最後可行日期，Jade Passion於1,342,97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1.66%，而MassMutual於8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4.82%。因此，Jade Passion及MassMutual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4. 推薦建議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建議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認購協議(包括認購價)、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授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表決贊成建議普通決議案。

5. 一般事項

敬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之一般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代理行政總裁
海歐
謹啟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云鋒金融

Yunfeng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

敬啟者：

關連交易
訂立認購協議及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吾等謹此提述本公司致其股東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本函件構成其中一部分。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函件內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成員，以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推薦建議後，就認購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授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認購協議之條款(包括認購價)是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以及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有關認購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授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之決議案表決，向閣下提供意見。

新百利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認購協議之條款(包括認購價)是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並就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表決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吾等務請閣下垂注該通函第20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至43頁所載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其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及建議，及達至該意見及建議的主要考慮因素及理由。

經考慮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新百利之意見及建議後，吾等認為，儘管認購協議並非在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該等協議乃經本公司與認購方進行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認購協議之條款(包括認購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表決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認購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授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
獨立董事委員會

齊大慶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宗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肖風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謹啟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乃為供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

20樓

敬啟者：

關連交易 訂立認購協議及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以就根據認購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認購事項之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內，而本函件構成其中一部分。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 Jade Passion 及 MassMutual 為主要股東，彼等為 貴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認購事項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認購股份)構成 貴公司之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由於 Jade Passion 單獨持有介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與50%之間的股份，於完成時，其於 貴公司的持股量，以截至及包括完成日期之前的12個月期間的持股量之最低百分比計算，將增加超過2%，Jade Passion 技術上將會觸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發根據收購守則第26.1條強制要約的責任。代表Jade Passion提出的豁免申請已提交至證監會，而執行人員已根據收購守則第26.1條註釋6(b)授出豁免，豁免Jade Passion履行因完成而導致須就其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未擁有的股份作出全面要約的責任。

貴公司已成立由全體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齊大慶先生、朱宗宇先生及肖風先生)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認購事項及獨立股東應如何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向彼等提供意見。吾等(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事宜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於過往兩年，貴公司與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並無委聘關係。於最後可行日期，(a)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與(b)貴集團及認購方之間並不存在可被合理視為影響吾等於上市規則第13.84條所界定獨立性的任何關係或利益，以致阻礙吾等就認購事項(詳情載於通函)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於作出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審閱(其中包括)認購協議、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二零一九年年報」)、貴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公告」)及通函。吾等依賴貴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層所提供的資料及事實以及所發表的意見，並假設所獲提供的資料及事實以及向吾等發表的意見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及直至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仍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吾等亦已尋求並獲執行董事確認，彼等向吾等提供的資料及發表的意見並無遺漏重大事實。吾等依賴該等資料，並認為吾等已獲取足夠資料以達致本函件所載的意見及推薦建議，且為吾等依賴該等資料提供合理依據。吾等並無理由相信有任何重大資料遭遺漏或隱瞞，亦無理由質疑獲提供的資料之真實性或準確性。然而，吾等並無對貴集團及認購方的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調查，亦未曾就獲提供的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查證。

所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吾等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理由：

1. 貴集團及認購方之背景

貴集團主要從事之業務為承保人壽保險、資產及財富管理、證券交易、員工持股計劃管理服務、投資研究、保險經紀，以及自營投資。

Jade Passion 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MassMutual 為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MassMutual 於亞洲若干金融服務業務持有投資。有關認購方背景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之「董事會函件」中「有關本公司及認購方之資料」一節。於最後可行日期，Jade Passion 於 1,342,976,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 貴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41.66%，而 MassMutual 於 80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 貴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24.82%。

2. 認購協議背景及理由

誠如二零一九年年報所載，貴集團的主營業務收入來源包括保險相關及其他金融業務，包括發行產品的認購費及管理費、分銷第三方產品的平台費、員工持股服務管理費、經紀佣金收入及企業諮詢服務費。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收購萬通保險國際有限公司（「萬通保險」）已發行的 60% 股本後，保險業務在 貴集團財務業績中佔據主導地位。誠如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公告所披露，貴公司通過完成收購優萬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為數約 15.63 億港元的股東貸款的轉讓，從而額外收購了萬通保險已發行股本的 9.8% 權益。貴公司支付的約 15.61 億港元的對價部分，以 貴公司按市場條款從 Key Imagination Limited（其擁有 Jade Passion 73.21% 之股權）獲得的無抵押股東貸款所提供的現金支付。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誠如二零一九年年報進一步所載，於二零一九年，在保險業務方面，貴集團仍然獲授權在香港從事壽險和年金險、連結式長期險、永久健康保險及退休計劃管理長期保險業務。貴集團還通過分支機構在澳門運營，並獲准在澳門銷售人壽保險產品。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年末之2,701個獨家代理比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之獨家代理在香港和澳門約有2,973個。除了獨家代理外，貴集團還利用經紀人和代理中介以及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來分銷保險產品。據執行董事告知，展望未來，貴集團將繼續發展獨家代理、經紀和代理中介以及銀行保險分銷渠道，透過不同方法如增加其獨家代理、擴大其經紀和代理中介分銷渠道及與相關銀行和金融機構建立新的合作夥伴關係，以增加市場滲透率及擴大潛在客戶群。然而，金融市場於二零二零年將繼續波動，而在環球市況下的不明朗因素在短期內仍可能持續。在此環境下，執行董事認為，認購事項將進一步鞏固貴集團的資本基礎及增強集團財務實力，有助於進一步改善集團現有業務和財務狀況，並有助貴集團積極尋找及開拓新的增長機遇，與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

如通函之「董事會函件」中「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以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為2,043,588,934港元，而經扣除與認購事項相關的預計開支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2,040,588,934港元，即每股認購股份之認購價淨額約為3.165港元。貴公司預計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如下應用(i)約60%用作潛在策略性投資(如透過申請適當牌照或收購／投資於現有持牌實體及與外部各方以收購及合營企業方式合作)以多元化業務，及提升貴集團現有的服務及平台；(ii)約30%用作支援業務發展(約15%用於貴集團資產管理業務及其餘約15%用作備用資本支援證券經紀業務及證券融資業務)；及(iii)約10%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包括貴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開支，包括但不限於人力、租金開支、數據許可及網路開支及辦公室設備開支。由於貴公司之資產管理平台將不時推出金融產品，為了令貴公司資本管理及其資產管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理業務增長之間達至正面協同效應，並促進此等產品之外部集資，貴公司可能作為直接投資者或共同投資者，於貴公司不時物色之基金產品及儲備高質素投資產品提供種子資本。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詳情，已載於通函上述一節。

誠如與貴公司管理層進行的討論，彼等已考慮其他集資方式，即其他股本融資（例如供股或公開招股）及債務融資（例如銀行或其他借貸）。其他股本融資方式，例如供股及公開招股，考慮到（其中包括）包銷佣金及文件及其他專業費用，成本將會較大。此外，供股或公開招股將涉及編制及發布招股章程，再加上在需要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安排股東大會需時，將導致整個過程的時間延長並增加完成的風險。至於債務融資，進一步借貸將為貴集團製造額外利息負擔，與相關銀行的盡職調查及協商過程可能需時漫長，亦將增加貴集團的負債股權比率。貴公司亦曾考慮向獨立第三方配售新股份，然而貴公司管理層認為向Jade Passion及MassMutual配售將會進一步增強貴集團與該兩名熟悉貴集團業務運作的主要股東之策略性聯盟，以促進長遠業務增長，並在目前宏觀市場環境下就貴集團的需要提供一個具效率的方法集資。根據認購協議，兩名認購方的認購股份均受六個月的禁售期規限。經考慮其他方式，執行董事認為認購事項是貴集團為其長遠發展籌集更多資金最適合的集資選項。

考慮到(i)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尤其是認購事項將鞏固貴集團資本基礎及在具有挑戰性的宏觀環境下增強其營運資金；(ii)上述所得款項的預期用途；及(iii)認購事項為上述其他集資方式中最適合貴集團籌集資金的方法，吾等認同執行董事之觀點，即認購事項符合貴集團的發展策略，並從長遠來看對貴集團有利。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3. 貴集團的財務資料

財務業績

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收購萬通保險以來，保險業務在 貴集團財務業績中佔據主導地位。如二零一九年年報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超過98%之可報告分部收益來自保險業務。 貴集團之另一個經營分部為其他金融和公司服務分部，其中包括證券經紀、財富和資產管理及金融科技活動。下文載列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摘錄自二零一九年年報)，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摘錄自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公告)之合併財務摘要。二零一九年年報中披露， 貴集團二零一八年的財務業績合併了萬通保險一個半月的業績，而 貴集團二零一九年的財務業績合併了萬通保險二零一九年全年財務業績，因此 貴集團二零一九年與二零一八年的財務業績不具直接可比性。為提供更多相關資料， 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年報中以全年作為基準披露了保險業務分部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的經營業績，其摘要請見以下題為「保險業務分部主要財務數據」一表。

貴集團之綜合財務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計)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經審計) (經重列)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附註2)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附註1及2)
收入總額	3,096	3,520	8,280	991
滿期保費及費用收入淨額	1,916	1,681	3,352	549
投資收入淨額	442	1,756	3,290	346
其他收入	465	160	1,624	68
除稅後溢利／(虧損)	262	237	615	(140)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淨額	109	97	256	(196)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港元)	0.03	0.03	0.08	(0.08)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附註：

1.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合併了萬通保險一個半月的業績。
2. 由於 貴集團基於收購萬通保險的最終估值數據及購買價格分攤對萬通保險的可識別資產和負債完成初始會計處理，該等數據均已重述。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之收入總額主要包括(a)保險合同的保費收入及費用收入約33.52億港元；(b)投資收益約32.9億港元，包括未上市債務證券及抵押貸款之利息收入，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淨額及股息收入；及(c)其他主要來自共同保險的保費收入約16.24億港元。由於合併了萬通保險的淨利潤，以及現有的金融科技業務的經營情況有所改善，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的收入總額有所增加，且 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度的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2.56億港元，與二零一八年度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1.96億港元相比扭虧為盈。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之收入總額主要包括保費及費用收入約19.16億港元、投資收益約4.42億港元及其他收入約4.65億港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約為1.09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2%。 貴集團業績改善主要由於萬通保險業務增長、投資規模擴大和理賠改善所帶動，以及其他金融服務業務在「增收節支」方面取得的成效。

保險業務分部主要財務數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基於收購萬通保險的任何公允價值調整和集團內部抵銷前呈報的保險分部的主要財務數據，從二零一九年年報及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公告節錄如下。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個月期間		止年度	
	2020	2019	2019	2018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收入				
保費及費用收入	2,853	2,382	6,018	4,262
分出保費	(618)	(323)	(1,948)	(594)
未到期收入責任變動	(304)	(360)	(651)	(574)
滿期保費及費用收入淨額	1,931	1,699	3,419	3,094
投資和其他收入淨額	1,274	1,759	4,676	937
再保險佣金和溢利	21	16	78	29
收益、虧損和費用				
淨保單持有人給付	833	1,760	3,197	1,102
佣金和相關費用	561	536	1,205	1,105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的遞延和攤銷	(246)	(423)	(853)	(625)
管理及其他開支	355	348	736	564
未來保單持有人給付變動	1,236	893	3,038	1,273
除稅前溢利(於二零一八年處置MassMutu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K.K. 前)				
	487	360	850	641
稅項	24	24	49	49
除稅後溢利(於二零一八年處置MassMutu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K.K. 前)				
	463	336	801	592
				(附註)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附註：

二零一八年處置MassMutu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K.K. 股權為數 5.89 億港元的收益已被撇除。

於二零一九年，保險業務分部的保費收入及費用收入按年上升約41%至約60.18億港元，而經扣除分出保費及未到期收入責任變動，二零一九年的滿期保費及費用收入淨額較上年增長約11%至約34.19億港元。二零一九年投資和其他收入淨額較2018年增加約400%，主要是由於投資相連壽險保單的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淨保單持有人給付金額包括賠款淨額、保單收益和退保金、保單持有人的存款應計利息和保單持有人股息。由於於二零一九年向投資相連壽險保單持有人分配的投資收益增加，淨保單持有人給付金額較2018年之金額上升約190%。二零一九年未來保單持有人給付變動金額按年上升約139%至約30.38億港元。增加主要來自於新業務和有效組合的自然增長。

綜合上述因素，貴集團之保險業務分部於二零一九年錄得除稅後溢利約8.01億港元，較二零一八年的溢利增加約35%（不含於二零一八年處置MassMutu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K.K. 的5.89億港元一次性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保險業務分部的保費及費用收入較二零一九年同期上升約20%至約28.53億港元，而經扣除分出保費及未到期收入責任變動，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滿期保費及費用收入淨額增長約14%至約19.31億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新推出的短期儲蓄產品、其他新業務和有效投資組合的自然增長。投資和其他收入淨額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較上年同期減少約28%，主要是由於投資相連壽險保單的投資收益減少所致。另一方面，新推出的短期儲蓄產品、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其他新業務和有效投資組合的自然增長導致未來保單持有人收益變化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增加約38%。因此，貴集團保險業務分部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錄得除稅後溢利約4.63億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溢利增加約38%。

財務狀況

以下為節錄自二零一九年年報及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公告之貴集團分別截止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表現概要。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計)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計) (經重列) 百萬港元
資產總額	79,157	75,327	63,888
負債總額	63,397	59,864	48,534
資產淨值	15,760	15,463	15,354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的權益	10,231	10,103	9,235
股東每股股份權益(港元)	3.17	3.13	2.87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資產總額約72%及12%分別由投資及收購業務價值組成。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投資金額約為572.4億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約548.22億港元上升約4%。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日的投資總額中約82%包含債務證券。其他投資包括單位信托、基金及未上市權益證券。收購業務的價值來自於二零一八年收購萬通保險。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業務的價值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價值下降約2%。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總額主要包括約487.07億港元的保險合同準備金，佔貴集團負債總額約77%。保險合同準備金主要包括保單持有人之儲金及未來保單持有人給付。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股東之每股股份權益為約3.17港元(由貴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約102.31億港元除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所得)。

如以上所示，二零一九年保險分部之滿期保費及費用收入淨額按年增加約11%，而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的淨虧損，於二零一九年轉為淨溢利，主要由於萬通保險的合併。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滿期保費及費用收入淨額以及貴集團保險業務分部除稅後溢利，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分別增長約14%及38%。據執行董事表示，貴集團會繼續投入進一步資源以發展其保險業務，並尋求業務發展及多元化的機會，使股東的長遠價值最大化。

4. 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

下文載列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要。認購協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內題為「認購協議」之一節。

(1) 日期

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

(2) 訂約方

Jade Passion 認購協議

貴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Jade Passion(作為認購一方)

MassMutual 認購協議

貴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MassMutual(作為認購一方)

(3) 認購股份數目及認購價

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3.17港元。認購價乃 貴公司與認購方考慮(i)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的每股股東權益約3.17港元；及(ii) 貴公司的歷史股價表現後經公平磋商後達致。認購事項款項總額為2,043,588,934港元。

根據Jade Passion認購協議， 貴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Jade Passion已有條件同意認購，484,665,279股股份，總認購價為1,536,388,934港元，將由Jade Passion於完成時以即日已結算資金向 貴公司指定之銀行戶口支付。根據MassMutual認購協議， 貴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MassMutual已有條件同意認購，160,000,000股股份，總認購價為507,200,000港元，將由MassMutual於完成時以即日已結算資金向 貴公司指定之銀行戶口支付。

認購股份約佔：(i)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00%；及(ii)緊隨完成後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假設於認購協議日期與認購事項完成之間的已發行股份總數，除發行認購股份外並無改變)之16.67%。根據 貴公司之現行股權架構，於發行認購股份後， 貴公司將繼續能夠符合上市規則項下之公眾持股量規定。認購股份將根據於股東特別大會尋求之特別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

(4) 地位

認購股份一經配發及發行後，將在所有方面彼此之間以及與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當日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5) 禁售期

在完成後的六個月期間內，除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向其聯屬公司轉讓股份之外，未經 貴公司事先書面同意，Jade Passion 及 MassMutual 各自均不得，且應促使其聯屬公司不得，售賣、轉讓或處置其或其聯屬公司持有之任何認購股份。

(6) 先決條件

認購事項之完成將取決於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內題為「認購協議」一節中題為「先決條件」分節所列之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倘適用)，包括但不限於：

- (i) 獨立股東於 貴公司正式召開之股東大會上通過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發行與配發認購股份之決議案；
- (ii) (就 MassMutual 認購協議而言) Jade Passion 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及(就 Jade Passion 認購協議而言) MassMutual 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及
- (iii) 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而該批准於完成日期前並無被撤回)。

就 MassMutual 認購協議而言，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內題為「先決條件」分節之(e)分段之條件可由 MassMutual 豁免，而(a)、(b)、(c)、(d)及(f)分段之條件不可由協議任何一方豁免。就 Jade Passion 認購協議而言，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內題為「先決條件」分節之(b)、(e)及(f)分段之條件可由 Jade Passion 豁免，而(a)、(c)及(d)分段之條件不可由協議任何一方豁免。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正如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內題為「先決條件」分節之(b)分段所述，Jade Passion認購協議及MassMutual認購協議均互為條件。惟，若MassMutual認購協議因任何理由導致先決條件不能全部達成，而Jade Passion在MassMutual認購協議不能完成的情況下，仍希望完成Jade Passion認購協議，則Jade Passion能夠(但沒有義務)豁免(b)、(e)及(f)分段之條件。另一方面，由於MassMutual不能豁免(b)及(f)分段之條件，因此，除非Jade Passion認購協議事先完成，或與MassMutual認購協議大致相若地同時完成，否則MassMutual認購協議不能完成。

倘一份認購協議項下任何先決條件未能於最後限期(即由認購協議日期起計的六個月或各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之有關其他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相關訂約方豁免，倘適用)，則有關認購協議將根據其條款即時自動終止，而各訂約方將獲免除有關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及義務(但訂約方於終止日之前應計的權利或義務及各自的存續條款除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所有先決條件均未達成。

(7) 完成

受限於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內題為「認購協議」一節中題為「先決條件」分節所述的條件獲滿足(或獲豁免，倘適用)及受限於認購方履行彼等於認購協議項下各自的責任，完成須於最後一項條件獲達成或(倘適用)獲豁免後(指明將於完成日期當日或截止完成日期達成的條件除外，然而仍受限於該等條件於完成日期獲達成)的四個營業日內(或 貴公司與認購方可能協定之有關更長營業日)落實(惟各訂約方須合理地盡力於少於四個營業日內完成)，惟該日期不應遲於最後限期。

5. 認購價之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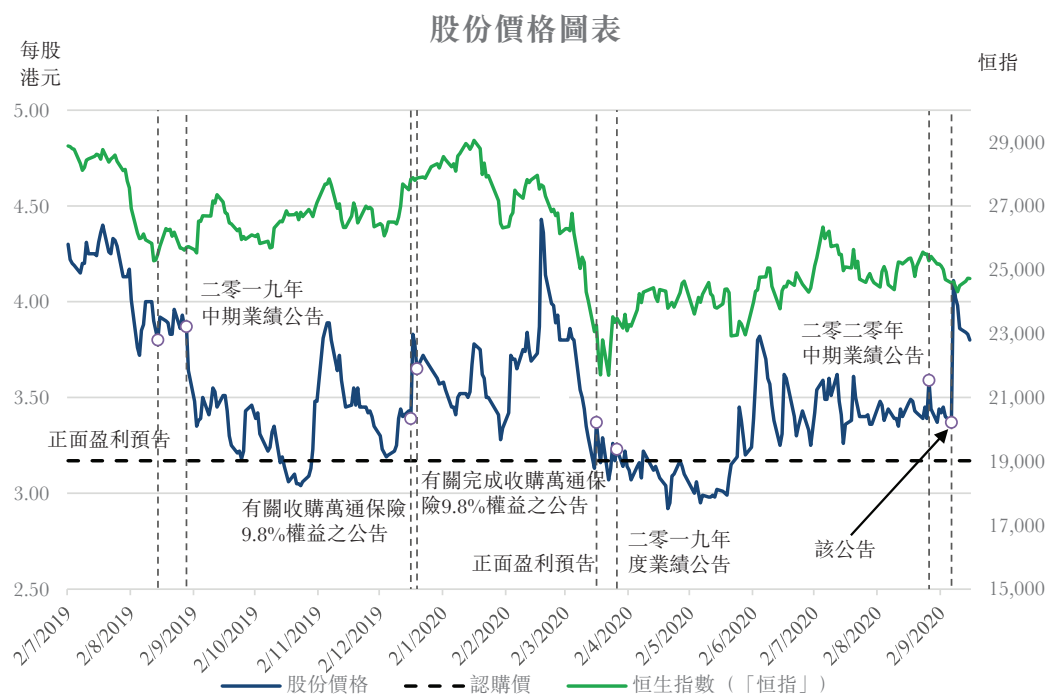
認購價與近期股份價格之比較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3.17港元：

- (1) 較股份於最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3.37港元折讓約5.93%；
- (2)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連續5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之每股平均價約3.42港元折讓約7.31%；
- (3)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連續10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之每股平均價約3.43港元折讓約7.58%；
- (4)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連續15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之每股平均價約3.44港元折讓約7.85%；
- (5)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連續90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之每股平均價約3.37港元折讓約5.93%；
- (6)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連續180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之每股平均價約3.43港元折讓約7.58%；
- (7) 較股份於最後可行日期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3.80港元折讓約16.58%；及
- (8) 相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每股股東權益約3.17港元。

過往股份價格表現

下圖載列股份由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即二零一九年七月之首個交易日)起直至及包括最後可行日期止期間(「回顧期間」)，即直至及包括最後可行日期止超過一年的期間，於聯交所之每日收市價。吾等認為，回顧期間涵蓋最後可行日期前的超過一個完整年度，屬提供股份價格過往趨勢的總體概況以評估認購價的一段合理期間。



按上圖所示，股份價格於回顧期間之收市價介乎2.92港元至4.43港元。股份價格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在3.72港元至4.40港元之間波動，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收市價為3.8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交易時段後)，貴公司公佈正面盈利預告，股份價格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上升約3.2%至3.92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貴公司公佈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公告。股份價格由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3.87港元下跌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3.64港元，跌幅約5.9%。其後，股份價格在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進一步跌至3.35港元。自此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股份價格在3.04港元至3.89港元之間波動，而該波動基本上與恒生指數一致。於二零一九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年十二月十七日(交易時段後)，貴公司刊發有關收購萬通保險9.8%權益之公告。萬通保險為貴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於交易前由貴公司擁有60%權益。股份價格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3.39港元上升至次日3.83港元，升幅約13.0%。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貴公司刊發有關完成收購萬通保險9.8%權益之公告。於下一交易日，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股份收市價為3.72港元，相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日的3.65港元上升約1.9%。股份價格自此呈整體向下趨勢，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收市價為3.41港元。股份價格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九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在3.13港元至4.43港元之間波動，而該波動基本上與恒生指數一致。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交易時段後)，貴公司公佈正面盈利預告，股份價格由3.37港元下跌至次日3.26港元，跌幅約3.3%。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交易時段後)，貴公司刊發二零一九年度業績公告。於下一交易日股份收市價為3.14港元，相較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的收市價3.23港元，跌幅約2.8%。自此直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股份價格在2.92港元至3.82港元之間波動，而該波動大致上與恒生指數一致。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交易時段後)，貴公司公佈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公告，股份價格由3.59港元下跌至次日3.44港元，跌幅約4.2%。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交易時段後)刊發有關認購事項之公告後，股份之收市價由最後交易日之3.37港元上升至刊發該公告後首個交易日之4.11港元，意味市場對認購事項有正面反應。自此直至最後可行日期，股份收市價的範圍落在3.80港元至4.02港元之間。於最後可行日期，股份之收市價為3.80港元，較每股認購股份之認購價3.17港元溢價約19.9%。

可資比較發行及同行比較

吾等已盡最大努力在聯交所網站搜尋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直至緊接最後可行日期之前一日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涉及根據特別授權配售／認購／發行新股，但不涉及收購、重組、貸款資本化、股份獎勵計劃、公開發售、強制現金要約、清洗交易寬免及發行可換股證券或A股之所有股份發行（「可資比較發行」），以進行可資比較發行之分析。吾等已撇除其後已經終止或失效之股份發行。吾等認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直至緊接最後可行日期之前一日之回顧期間，共約九個月的期間，屬合適及充足，是因為考慮可資比較發行為綜合參考於近期市況下有關設定認購價之市場慣例。吾等認為，根據上述條件，可資比較發行屬相關可資比較發行的詳盡清單，而且，鑑於可資比較發行與認購事項的性質相似，可資比較發行亦屬公平及具代表性的樣本。

謹請留意，可資比較發行所涉及之目標公司可能擁有與 貴公司不同的主要業務、市值、盈利能力或財務狀況。然而，由於可資比較發行可提供對此類交易於目前市場環境下在香港股票市場之普遍理解，故吾等認為其為評估認購價之合適參考。

就所識別之各項可資比較發行而言，吾等已比較其配售／發行／認購價與以下各項之間存在之溢價或折讓：(a) 於最後交易日或公告日期之收市價；及(b) 於各自的公告／通函披露的最後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概要於下表載述。與每股資產淨值之比較如下表所示，僅供參考。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告日期	公司名稱	股份 代號	是否屬 關連交易	配售／認購／發行價較以下各項之溢價／(折讓)		
				於公告披露之最 後交易日或公告	於公告披露之最 後五個交易日之	於公告／通函
				日期之收市股價 %	平均收市股價 %	披露之每股 資產淨值 ^{1,2} %
				(概約)	(概約)	(概約)
二零二零年九月 十日	寶龍商業管理控股 有限公司	9909	是	0	(2.39)	658.87 ⁴
二零二零年九月 八日	新東方在綫科技控 股有限公司	1797	是	(7.30)	(12.80)	1,233.30
二零二零年九月 二日	中國上城集團有限 公司	2330	是	47.10 ³	38.10 ³	(73.60)
二零二零年八月 十七日	彩虹集團新能源股 份有限公司	438	否	2.75	0	572.66 ⁴
二零二零年八月 十三日	東建國際控股有限 公司	329	否	6.56	3.17	242.11
二零二零年七月 二十九日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 發股份有限公司	2359	否	(5.20)	(5.40)	1,114.35 ⁴
二零二零年七月 二十四日	昊天發展集團有限 公司	474	是	(13.79)	(15.25)	(38.84) ⁴
二零二零年七月 十三日	51 信用卡有限公司	2051	是	(24.05)	(1.64)	(74.90)
二零二零年七月 六日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817	是	(6.56)	(0.56)	53.64
二零二零年五月 二十七日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eamway」)	1239	否	(14.89)	(15.61)	N/A ⁵
二零二零年四月 二十三日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	2886	是	0	5.56	18.95 ⁴

¹ 除另有指明外。

² 由於可資比較發行所涉及的目標公司屬不同行業，彼等的估值可能存在重大差異，吾等認為將認購價之溢價／折讓與可資比較發行按每股資產淨值之溢價／折讓作比較並無意義。

³ 平均數／中位數／最高／最低溢價／折讓計算不包括該異常數。

⁴ 根據當時最後刊發的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刊發公告時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⁵ Teamway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負債淨額。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告日期	公司名稱	股份 代號	是否屬 關連交易	配售／認購／發行價較以下各項之溢價／(折讓)		
				於公告披露之最 後交易日或公告 日期之收市股價 %	於公告披露之最 後五個交易日之 平均收市股價 %	於公告／通函 披露之每股 資產淨值 ^{1,2} %
				(概約)	(概約)	(概約)
二零二零年四月 二十日	中國賽特集團有限 公司	153	否	(18.70)	3.30	(90.96)
二零二零年四月 十四日	亞信科技控股有限 公司	1675	否	(27.60)	(26.40)	30.50
二零二零年四月 三日	盛洋投資(控股)有 限公司(「盛洋」)	174	是	81.80 ³	98.00 ³	(45.70) ⁶
二零二零年一月 二十二日	中天宏信(國際) 控股有限公司	994	是	(21.57)	(21.41)	38.68
	平均數(簡單平均數)			(10.03)	(6.88)	
	中位數			(7.30)	(2.39)	
	最高			6.56	5.56	
	最低			(27.60)	(26.40)	
	認購事項			(5.93)	(7.31)	

資料來源：聯交所網站

如上表所載，大部份的可資比較發行涉及按較其各自相關過往成交價有所折讓之價格配售、認購或發行新股。認購價較(a)於最後交易日之股份收市價折讓約5.93%，較可資比較發行之平均數及中位數的折讓(不包括異常數)為低；及(b)於截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股份收市價折讓約7.31%，介乎可資比較發行之溢價／折讓(不包括異常數)範圍內。儘管可資比較發行較最後交易日

⁶ 誠如盛洋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所載，折讓乃基於扣除可換股優先股儲備及永久債券後，分屬於公司擁有人的權益計算所得。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告日期的收市股價以及緊接公告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股價的折讓／溢價範圍寬廣，但基於(i)考慮可資比較發行為綜合參考有關於近期市場狀況及氣氛下根據特別授權配售／認購／發行上市公司新股之市場慣例；及(ii)可資比較發行乃是根據上述條件客觀地選擇的，屬相關可資比較發行的詳盡清單，故吾等認為，於吾等評估認購價時，就近期股價而言，將認購價的折讓／溢價與可資比較發行的折讓／溢價作比較，實具意義。

認購價相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每股股東權益。正如本函件「貴集團及認購方之背景」一節所述，貴集團主要從事(其中包括)承保人壽保險。貴公司於緊隨最後可行日期前之交易日市值約為123億港元。因此，吾等於彭博搜尋超過50%收入產生自人壽保險業務、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於緊隨最後可行日期前之交易日市值少於600億港元的保險公司，發現了一間公司，即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66)(「**中國太平**」)。據彭博所載，截至緊隨最後可行日期前之交易日，中國太平的市盈(「**市盈**」)率約為8.54倍、市賬(「**市賬**」)率約為0.55倍。貴公司於認購價的隱含市盈率⁷及市賬率⁸分別約38.21倍及1.00倍相較中國太平之市盈率及市賬率為高。

⁷ 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3.17港元及貴公司每股基本盈利計算，而每股基本盈利以屬於公司股東之往績十二個月盈利除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⁸ 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3.17港元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股東每股股份權益約3.17港元計算。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儘管認購價較直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的不同期間折讓介乎約5.93%至7.85%的範圍，經考慮，尤其是(i)本函上述之訂立認購事項原因及裨益；(ii)認購價相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每股股東權益約3.17港元；(iii)在目前宏觀市場環境下，貴公司從認購事項所得款項之規模；及(iv)預期貴集團之營運資金及財務狀況於完成後將增強(下文將作進一步討論)，吾等認為認購事項之定價對貴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6. 認購事項之財務影響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將於認購事項產生的相關開支後，預計約為2,040,588,934港元。按載於通函之「董事會函件」內「訂立認購協議之背景及理由」一節所載，貴公司擬將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60%、30%及10%分別作貴集團潛在策略性投資以多元化及提升業務，支援貴集團業務發展，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之「董事會函件」中前述一節。

根據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公告，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23.83億港元及157.6億港元。緊隨完成後，預期貴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資產淨值將隨貴公司收取之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之款項而有所提高。因此，執行董事認為，且吾等認同執行董事之觀點，預期貴集團之營運資金及財務狀況於完成後可獲增強。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7. 認購事項之攤薄影響

下表闡述(i)於最後可行日期；及(ii)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假設於認購協議日期與認購事項完成日期之間，除發行認購股份外，已發行股份總數並無變動) 貴公司之股權架構。

	於最後可行日期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Jade Passion (附註)	1,342,976,000	41.66	1,827,641,279	47.25
MassMutual	800,000,000	24.82	960,000,000	24.82
公眾股東	<u>1,080,350,394</u>	<u>33.52</u>	<u>1,080,350,394</u>	<u>27.93</u>
已發行股份總數	<u><u>3,223,326,394</u></u>	<u><u>100.00</u></u>	<u><u>3,867,991,673</u></u>	<u><u>100.00</u></u>

附註：

貴集團主席兼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虞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透過Jade Passion擁有1,342,976,000股股份之權益。Key Imagination Limited擁有Jade Passion已發行股本之73.21%。雲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擁有Key Imagination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91%，而虞先生擁有雲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70.15%。黃鑫先生為Perfect Merit Limited唯一股東，Perfect Merit Limited持有900股股份，即Key Imagination Limited股權之9%。

按上表所示，緊隨完成後，Jade Passion將仍然是 貴公司之控制股東，而MassMutual將仍然是 貴公司之主要股東。公眾股東之股權將由最後可行日期約33.52%攤薄至緊隨完成後約27.93%。認購事項單獨而言不會根據上市規則第7.27B條導致理論攤薄效應達25%或以上。於緊接該公告日期前十二個月， 貴公司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經考慮(a)按本函件「訂立認購協議之背景及理由」一節所載 貴集團訂立認購事項之原因及從認購事項獲得之裨益；(b)按本函件「認購價之評估」一節所論述認購價被視為公平合理；及(c)按本函件「認購事項之財務影響」一節所載 貴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財務狀況將於緊隨完成後有所提升，吾等認為有關攤薄屬可予接納。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意見及推薦建議

經考慮以上主要因素後，吾等認為認購協議之條款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而儘管認購事項並非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惟認購事項乃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而吾等本身亦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相關普通決議案。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
周頌恩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周頌恩女士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註冊持牌人士，並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於企業融資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之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令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2. 權益披露

董事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ii)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好倉	現有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虞鋒先生(附註)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法團權益	1,827,641,279	56.70%

附註：本集團主席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虞鋒先生透過Jade Passion擁有1,342,976,000股現有股份之權益，Key Imagination Limited擁有Jade Passion已發行股本之73.21%，雲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擁有Key Imagination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91%，而虞鋒先生擁有雲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70.15%。根據Jade Passion認購協議，Jade Passion已有條件同意認購484,665,279股股份。因此，連同1,342,976,000股現有股份，於最後可行日期，虞鋒先生於1,827,641,279股股份的好倉中擁有權益，佔現有已發行股份(即於發行任何認購股份前)之56.70%。

於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持有股份數目	
			好倉	股權百分比
雲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虞鋒先生	實益擁有人／實益權益	94	70.15%
Key Imagination Limited	虞鋒先生 (附註1)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法團權益	9,100	91%
Key Imagination Limited	黃鑫先生 (附註2)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法團權益	900	9%
Jade Passion	虞鋒先生 (附註1)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法團權益	7,321	73.21%

附註：

1. 本集團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虞鋒先生透過本公司主要股東雲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Key Imagination Limited擁有9,100股股份，佔Key Imagination Limited之91%股權。虞鋒先生亦透過Key Imagination Limited於Jade Passion 擁有7,321股股份，佔Jade Passion Limited之73.21%股權。Key Imagination Limited及Jade Passion 均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2. 執行董事黃鑫先生為Perfect Merit Limited之唯一股東，Perfect Merit Limited擁有Key Imagination Limited 900股股份，佔Key Imagination Limited之9%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盡任何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作為主要股東或主要股東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僱員之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下列事實外：

- (a) 虞鋒先生及黃鑫先生為 Jade Passion 董事；
- (b) Adnan Omar Ahmed 先生為 MassMutual 主席、總裁及首席執行官；及
- (c) Michael James O'Connor 先生為 MassMutual 總法律顧問及理事，

概無董事或建議董事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公司之董事或僱員。

3. 董事於資產或合約或安排中之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或曾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通函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4.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集團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合約外，概無董事已與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

5. 競爭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任何與本集團有其他利益衝突者中擁有權益。

6. 專家資歷及同意書

以下為曾於本通函提供意見或建議之專業顧問之資歷：

名稱	資歷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於最後可行日期，新百利：

1. 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中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股權，亦無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2. 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並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及
3. 已就刊發本通函發出同意書，同意按照本通函所載形式及內容轉載其函件、報告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該同意書。

7. 重大不利變動

盡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期)以來，本集團之財務或經營狀況並無出現重大不利變動。

8.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之副本於本通函日期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之一般營業時間內，在本公司之香港註冊辦事處可供查閱：

- a) 認購協議；
- b)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一節；
- c) 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獨立財務顧問函件」一節；
- d) 本附錄「專家資歷及同意書」一節所述之同意書；及
- e) 本通函。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云鋒金融

Yunfeng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八號交易廣場一座3206至3208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倘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於該日上午八時三十分或上午八時三十分後之任何時間懸掛或仍未除下，將會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後第一個營業日(定義見下文附注(i))在相同時間及地點舉行，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是否經修訂)下列普通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Jade Passion Limited(「Jade Passion」)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訂立之認購協議(「Jade Passion認購協議」)(其註有「A」之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b)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MassMutual International LLC(「MassMutual」)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訂立之認購協議(「MassMutual認購協議」)(其註有「B」之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c) 授權及授予本公司董事(「董事」)會特別授權(「特別授權」)，以根據Jade Passion認購協議及MassMutual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Jade Passion配發及發行484,665,279股本公司新股份及向MassMutual配發及發行16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在各情況下均按每股3.17港元之認購價進行；及
- (d)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在彼等可能酌情認為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簽署、蓋章、簽立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及契據，並採取所有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以使Jade Passion認購協議、MassMutual認購協議、特別授權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及／或落實。」

承董事會命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代理行政總裁
海歐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附註：

- (i) 「營業日」指任何沒有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於該日上午八時三十分懸掛或仍未除下及香港銀行一般開放營業之日(星期六除外)。如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上午八時三十分或上午八時三十分時後之任何時間懸掛或仍未除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將不會於該日舉行，但將會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後第一個營業日在相同時間及地點舉行。
- (ii)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發言，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惟每名委任代表限於代表股東持有並在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的股份數目。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iii) 如股份屬聯名持有人所有，則排名較前之持有人(不論親自或委任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將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人之排名次序而定。
- (iv)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四十八小時前(不包括公眾假期的任何部分)存放在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v) 本通告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起將會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yff.com 刊登，供公眾閱覽。

- (vi)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虞鋒先生為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海歐女士及黃鑫先生為執行董事，Adnan Omar Ahmed 先生及 Michael James O'Connor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齊大慶先生、朱宗宇先生及肖風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